

智能大型长距离输送机及智能环保除尘设备建设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4日,广西鑫双腾输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召开智能大型长距离输送机及智能环保除尘设备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会人员有项目建设、验收监测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根据《智能大型长距离输送机及智能环保除尘设备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现场检查结果,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江区新兴工业园四方片区西板块T3地块,项目中心坐标:东经 $109^{\circ}24'59.000''$ 、纬度 $24^{\circ}09'29.077''$ 。占地面积13175.21平方米。环评阶段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安装相应的生产线和配套设施。其中托辊、滚筒生产工艺流程:项目购进的钢管经过车床加工后进行焊接、喷塑、固化等工序。目前外购托辊、滚筒半成品进行组装加工,没有实施建设喷塑、固化工序。生产规模保持不变:年产大型输送机600台、智能环保除尘设备200台、输送机托辊、滚筒等输送机配件2000吨和矿山设备200套。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的1.9%,环保投资76万元。本次验收仅对现有的生产工序相关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验收属于阶段性验收。

2021年12月公司委托云南绿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智能大型长距离输送机及智能环保除尘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2月31日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江审基建环审字(2021)88号),同意项目建设。公司于2023-04-03办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50204315827803P002Y)。

2023年06月公司委托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3年8月编制完成《智能大型长距离输送机及智能环保除尘设备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目前喷塑、固化工序没有实施建设。项目其他建设性质、地点、规模、生产

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与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为喷漆工序产生的废水，该废水经漆雾凝聚剂去除漆渣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排入厂区污水管网，经污水管网后排入新兴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响水河。

(二) 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切割粉尘、喷砂粉尘、焊接烟尘。喷漆、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密闭厂房+水帘式颗粒物捕集装置+UV 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喷砂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项目在焊接工序中产生烟尘，经集气罩+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音、加强设备保养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废油漆桶、废活性炭、漆渣和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委托广西安达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处理；废 UV 光解灯管由供应厂家负责更换回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包装废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五) 其它环保措施

公司制定有环境应急预案及有关环境保护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26 日-2023 年 06 月 27 日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一) 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外排生活废水中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二)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



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有组织二级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三) 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标明: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限值要求。夜间不生产。

五、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落实项目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妥善处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同意智能大型长距离输送机及智能环保除尘设备建设项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曹双欢	广西鑫双腾输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负责人	191 6720 1611
李颖婷	广西鑫双腾输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0 7850 8333
卢景萍	广西鑫双腾输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191 1170 7121
刘瑛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8978868199
罗华军	柳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工程师	13977288298

广西鑫双腾输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9月4日

